

農林部糧食增產專門報告第一號

二十九至
三十年

各省推廣冬耕成績報告

農林部編印

各省推廣冬耕成績報告

(二十九年—三十年)

(一) 引言

據本部中央農業實驗所農情報告之估計，各省稻田在冬季休耕者計佔稻田面積百分之六四·四，計約一萬八千萬市畝，其中因缺乏種子資金及肥料等而不種冬作者，佔全部休耕稻田百分之三八·四，計約七千萬市畝。際此非常時期，良田荒地，任其休閒，殊為可惜。本部有鑒於此，特於二十九年秋，發動冬耕運動，督促各省農業主管機關，積極推行冬耕。增種食糧作物，茲將廣東、廣西、浙江、四川、福建、湖南、陝西、貴州、及江西等九省辦理情形，分述於後。

(二) 辦理經過

三十二年奉部訂定推廣冬耕要點十一條，分發各省農業主管機關，遵照辦理，其要點如后：

(1) 各省以農業改進機關如省農業改進所或省農業管理處等為全省推廣冬耕之主體機關，會同農產促進委員會、中央農業實驗所工作站、國立或省立農業學校、省合作主管機關、金融機關、省黨部、省農會、及其他有關係機關，協力向各縣農民推行。

(2) 省農業改進機關中央農業實驗所工作站等從事推廣冬耕工作，以動員全體人員為原則，農業學校教員學生在可能範圍內應儘量參加推廣冬耕工作。

(3) 中央機關除由農林部令飭中央農業實驗所參加外，並由部商請農產促進委員會、三行聯合辦事總處，及農本局協助進行，並商請教育部令飭國立專科以上農業學校參加協助。

mbt
F329.06
690



3 1798 9730 5

(4) 各縣實施推廣冬耕以利用原有機械及人員爲原則（各縣農業推廣所、農林場、農業指導員、合作指導員、縣政府技術人員、社會教育機關、小學教員、地方自治機關、縣黨部、及農會等）並由省方加派人員前往各縣協同辦理，務必時得組織委員會或督導團等。

(5) 由省政府令飭各縣政府切實協同辦理，佈告農民廣爲曉諭，並轉飭區長鄉鎮長聯保主任保甲長及小學教員等一律以參加推廣冬耕工作，會同其他人員切實進行。

(6) 推廣冬耕工作由省農業改進機關酌實際情形規定之，其工作大綱如下：(子) 郊野山岡田間隙地，庭園空地以及任何可以種植食糧作物之地，應倡導普遍栽植；(丑) 指導農民盡量利用冬季休閑地；(寅) 指導農家婦孺從事農作；(卯) 指導農民多畜牧畜以增加肥料；(辰) 荒廢之地應由政府設法解除困難，使農民得利用耕種；(巳) 組織糧食運銷合作社，使生產者能直接售於國營機構；(午) 訓導較有智識之農民繁殖優良種子，以供推廣之用；(未) 酌量減少抗戰時不急需之農作物，改種食糧作物；(申) 其他推廣冬耕工作。

(7) 購買種子及肥料費由省農業改進機關或其主管機關負責向四行及其他金融機關洽貸。

(8) 各省舉辦推廣冬耕工作所需旅費及其他各種雜費等除中央參加機關所派人員由各該機關担任外，應由省農業改進機關在本年度經費預算節餘款內開支，不足時得請省政府籌補如仍屬不敷時，得在中央補助農林專業經費內撥用，若再不敷，得由省政府咨商農林部呈 院核撥，但各省應先切實進行，再向中央申請酌量補助少數經費。

(9) 省政府對於辦理推廣冬耕人員得酌訂獎勵辦法。

(10) 凡已訂有推廣或推動冬耕辦法之省份其辦法中施行著有成效者仍繼續進行。

(11) 各省農業改進機關應酌各該省實際情形參酌上述各要點會同有關機關於一星期內商定實施辦法，剋日進行。各省農業主管機關根據上項要點分別擬具推廣冬耕辦法呈准公佈施行，責成各縣政府轉飭鄉保長督促農民遵照規定。

切實奉行，並由本部令飭中央農業實驗所各省工作站會同省農業主管機關不時調派技術人員分赴各縣，指導種植方法，及貸放種子肥料，以示鼓勵。

三十年度本部設立糧食增產委員會，統籌規劃全國糧食增產事宜，本會成立以後，除辦理三十年度糧食增產工作外，復秉承部令督促各省管理二十九年冬耕增種之作物，並指導增施肥料，以增其單位面積之產量。

本會為考核各省推廣冬耕之成效起見，特於本年四月七日擬定統計表格式，呈部通令各省農業主管機關據實查填，統計表格式各下：

○○省二十九年推廣冬耕增種○○作物成效統計表

省份	二十八年冬種面積(畝)	二十九年冬種面積(畝)	二十九年冬種面積(畝)	三十一年冬種面積(畝)	三十一年冬種面積(畝)	三十一年冬種面積(畝)	三十一年冬種面積(畝)	增減原因	備考
總計									

(三) 結果統計

二十九年年度之大規模推廣冬耕運動，事屬創舉，且各省因人力財力所限，對於各項工作雖努力推進，但不無心餘力絀之憾，截至三十年十月彙編時止，各省成績報部者，計有廣東等九省，茲特將各該省之工作成效分述於下：

(1) 推廣面積 茲將各省推廣面積列表於下：

(表一) 各省二十九年推廣冬耕增種面積統計表

省別	工作總數	二十八年冬種面積(畝)	二十九年冬種面積(畝)	三十一年冬種面積(畝)	三十一年冬種面積(畝)	備考
廣東	61	4,485,878	8,102,663	8,616,785		包括一切冬作

	21	大麥	100,922	125,945	25,023	
	59	小麥	1,243,269	3,993,084	2,749,821	
	51	燕麥	571,033	2,032,697	1,491,149	
	56	豌豆	613,222	1,330,785	717,560	
廣西	14	蠶豆	106,938	208,267	101,279	
	26	油菜	160,376	322,059	163,680	
	3	馬鈴薯	29,231	203,669	174,438	
	9	薯蕷	46,773	1,016,617	969,839	
	22	其他作物	58,409	127,158	68,749	
		小麥	3,486,133	5,126,590	1,690,407	
		大麥	1,595,631	2,319,659	724,023	
浙江	32	油菜	961,958	1,284,232	323,274	
		豆類	765,513	1,065,322	299,809	
		小麥	—	—	640,380	原報告所列增額面積
		大麥	—	—	212,608	同上
四川	66	蠶豆	—	—	316,841	同上
		豌豆	—	—	212,164	同上

	小	1,737,180	3,268,260	1,531,080	
	大	618,008	941,158	125,145	
福建	油	458,809	723,550	269,741	
	蠶豆	—	369,081	369,081	
	其他作物	—	903,755	903,755	
	小	1,070,595	1,285,899	315,304	
湖南	油	1,192,223	1,744,698	652,475	
	繳肥	1,898,379	2,568,372	664,993	
陝西	冬	6,795,194	8,148,952	1,353,818	包清一切冬
貴州	冬	1,190,142	1,821,884	631,742	作
江西	冬	9,256	26,117	16,861	同
總計	96	29,864,119	49,198,455	21,226,929	二十九年前 積穀法二十 八年而所得 19,844,886 加四川二十 九年增額而 得1,882,459 故得左列 數字

各省去年辦理交耕，因人力財力均非充裕，以致推廣工作，不能普遍舉行，每省大都酌選若干縣份為其實施區域，前

表所列九省中辦理冬耕者計有五九六縣，而二十八年各縣冬耕總面積爲二九、三五四、一八九畝（四川省之六十六縣因未填報除外），二十九年實施推廣冬耕總面積爲四九、一九八、四五五市畝（四川省六十六縣因未填報除外），兩年相較，共增面積二一、二二六、九二九市畝。

據本部中央農業實驗所農情報告之估計，二十九年後方各省之冬作物面積爲三萬零三百萬市畝，較之二十八年增加一千五百萬市畝，足證二十九年各省冬耕面積確較二十八年爲多，與本報告之增種面積甚爲相似，該所數字係根據全國數千名農情報告員之估計，而本報告之數字係根據各省負責冬耕農業機關之報告，故數字益足徵信。

(2) 增產數額 茲根據各省農業主管機關今春調查各省冬市畝冬作物產量之結果，推算各省冬作物增產數額，列表於后

(表二) 二十九年各省各種冬作物之增產產量及其增收之數額統計表

省別	作物	增種面積(市畝)	每畝平均產量(市担)	二十九年增收數額(市担)
廣東	冬作物	3,616,785		21,785,618.00
	大麥	25,023	0.93	23,271.39
	小麥	2,743,821	0.81	2,222,495.01
	蕎麥	1,491,649	0.71	1,059,070.79
	豌豆	717,569	0.94	674,506.40
廣西	蠶豆	101,279	1.18	119,509.22
	油菜	168,680	1.31	214,490.80

馬鈴薯	174,488	2.80	491,207.90
薯類	969,819	3.19	3,093,786.41
其他作物	68,749	4.67	321,057.83
小麥	1,690,407	0.70	1,183,284.90
大麥	724,022	1.00	724,028.00
油葵	328,274	0.80	258,619.20
豆類	299,809	1.10	329,789.90
小麥	640,980	1.70	1,059,666.00
大麥	212,308	2.00	425,216.00
四川蠶豆	316,841	1.60	508,945.60
豌豆	212,164	1.60	339,462.40
小麥	1,581,080	0.60	918,648.00
大麥	125,145	0.76	95,110.20
油葵	269,741	0.54	145,660.14
蠶豆	390,081	1.19	439,206.89
其他作物	903,755	0.60	542,253.00

小麥	315,804	1.02	321,610.03
湖南 油菜	552,475	0.88	483,173.00
總肥	664,993	1.17	773,041.81
陝西 冬作	1,353,818	0.83	1,123,663.94
貴州 冬作	631,742	1.70	1,073,961.40
江蘇 小麥	19,861	1.78	30,012.53
總計	21,226,929		40,726,305.79

由上表知各省各種冬作之每畝產量，多寡不一，黔、粵、陝三省原報告未將推廣冬作之種類分別呈報，致無從分別，總計九省增收冬作四〇，七二六、三〇五、七九市担，茲為便於明瞭起見，將各省增收數額，表列於后：

(表三) 二十九年各省冬作增收數額表

省	別	增產面積(市畝)	增收數額(市担)
廣	東	3,616,785	21,785,618.00
廣	西	6,456,038	8,129,325.25
浙	江	3,037,513	2,495,722.00
四	川	1,382,593	2,361,290.00
福	建	3,198,802	2,140,877.73

湖	南	1,532,772	1,585,329.89
廣	西	1,853,818	1,123,688.94
廣	州	981,741	1,073,991.40
江	西	16,861	30,012.58
總	計	21,226,929	40,726,305.79

按表廣東所增之數字最大計二一、七八五、六一八市担，次為廣西計八、一二九、三二五、二五市担，江西最少計三〇、〇一二、五八市担，查廣東省冬作依照該省原報告有薯類作物，以其單位面積之產量較高，故其增種面積雖與浙江相近，而其所增之數額約九倍於浙江，江西去年推廣冬耕因僅以推廣改良種子為範圍，種植面積不廣，故收效較少。

根據中央農業實驗所之農情報告，去年冬作因冬旱關係，以致今春收成不及去歲，故種植面積雖較去年為多，而產量反形減少，但若耕種面積未增，則其產額當益形減少，本報告所述增產數額，并非指二十九年廣東等九省之冬作產額較二十八年為增加，乃指二十九年各省因政府推行冬耕運動所增之種植面積，乘以本年度各種冬作之每畝產量而言。

(四) 結語

推廣冬耕，為戰時增加糧食生產之一法，推行時應盡量運用政治力量，再配以技術指導與種子肥料等之貸發，則收效自宏，二十九年冬各省對於冬耕運動之推行，大都均能基於上述各點辦理，故其結果甚佳，總計廣東等九省共增冬耕面積二一、二六四九二九市畝，增收冬作四〇、七二六、三〇五、七九市担。

(五) 材料來源

(一) 廣東省建設廳三十年比月二十九日致農林部函建三農第一七五〇七號呈。

- (一) 廣西省政府三十年九月致農林部糧食增產委員會，建農字第一〇二七六號代電。
- (二) 浙江省農業改進所三十年七月十九日致農林部糧食增產委員會第三一九號代電。
- (三) 四川省農業改進所三十年五月八日致農林部糧食增產委員會農食字第二四三三五號公函。
- (四) 福建省農業改進處三十年九月二十日致農林部呂甲申哥處甲永第九八二七二號公函。
- (五) 湖南省農業改進所三十年七月八日致農林部糧食增產委員會農糧字第六九〇七號公函。
- (六) 陝西省農業改進所三十年七月十七日致農林部推字第九四五號呈。
- (七) 貴州省糧食增產督導團三十年六月四日致農林部糧食增產委員會糧團字第一七九號代電。
- (八) 江西省農業院三十年六月九日致農林部糧食增產委員會農作字第一四〇三九號公函。